

证券代码：873170

证券简称：立正股份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海南立正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公司拟以 1,000 万元购买上海柚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星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星纳”）100.00%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总资产为 47,690,657.66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7,476,955.41 元。购买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0.97%，购买的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57.22%。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司此次购买资产未达到相关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资产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柚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业盛路188号A-522室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业盛路188号A-522室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主营业务：金属材料

法定代表人：陈爱萍

控股股东：顾大局

实际控制人：顾大局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海南星纳科技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 32 号 3 层海口云创空间 A-214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海南星纳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注册地位于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 32 号 3 层海口云创空间 A-214，法定代表人为陈爱萍。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量子计算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创业空间服务；科技中介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购买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交易完成后，海南星纳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海南星纳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注册资金 1,000 万元，实缴到位 1,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资产总额 9,992,399.02 元，负债总额 0.00 元，未分配利润-7,600.98 元，营业收入 0.00 元，净利润-56.23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经双方共同协商确定，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的定价以交易各方根据公司经营及资产情况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公平、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亦不存在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以 1,000 万元的价格购买上海柚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星纳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购买资产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业务布局调整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资产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股权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无重大不利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资产优化，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

《海南立正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海南立正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